

# 材料基因组工程研究院研究生科研成果计分方法

(2021年10月修订)

本计分方法经材料基因组工程研究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适用于材料基因组工程研究院研究生科研成果计分。

## 一、发表论文(作者排列前三有效,有效条件下导师除外排序):

◇ 第一作者(本人第一作者或者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

1) 全国性学术会议 2分;

2) 国际学术会议 4分(必须附全文);

3) 核心期刊 6分;

4) EI 3分;

5) SCIE: 一区 32分; 二区 16分; 三区 8分; 四区 2分(SCI分区表以科研处网上公布的最新版为准)

\*若同一篇论文,多名学生为共同第一作者,则第一作者的总分按共同一作人数平分。

◇ 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其他同学情况下,本人第二或导师第二本人第三):  
按第一作者得分的 30% 计分。

◇ 第三作者(第一、第二作者均为其他同学):  
按第一作者得分的 10% 计分。

◇ 第四作者及以后不计分。

\*参与评奖的论文第一单位必须为上海大学材料基因组工程研究院。

## 二、专著(含其中章节)

认定等同于 SCI 二区论文。

## 三、学术会议

1. 全国性学术会议口头报告 1分,墙报 0.5分(若获奖计 1分);

2. 国际学术会议英文口头报告 2分,英文墙报 1.0分(若获奖计 2分);

\*一次学术会议，一人只能计分一次（论文、报告与墙报不重复计分）

#### 四、专利（有效条件下导师除外排序）

类别	获准			公开中		
	发明	实用新型	软件著作权	发明	实用新型	软件著作权
第一发明人	32	2	8	8	1	2
第二发明人	16	1	4	4	0.5	1
第三、四、五发明人	4	0.5	2	1	0	0.5

\*注：专利、软件著作权必须归属于上海大学

#### 五、其他

1. 如有对研究院、学科有重大贡献的学生可提请 MGI 奖学金评审委员会酌情考虑额外加分。

2. 上一年度及以前所获奖学金所使用过的科研成果，在本年度申报奖学金时不得重复使用。

3. 用于申请奖学金的科研成果或获奖情况只能是相应层次学习阶段获得，且必须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登录并经过审核。申请奖学金时，需要自行添加已登录的科研成果，不添加视为不使用该科研成果。

4. 最终解释权归上海大学材料基因组工程研究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

上海大学材料基因组工程研究院  
2021 年 10 月